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

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保荐机构”）作为对贵公司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，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——持续督导》的有关要求，对贵公司认真履行了持续督导职责。

基于 2023 年度现场检查，本保荐机构提请贵公司关注以下事项：

1、本保荐机构提请公司根据外部环境变化合理制定经营策略，就近年来收入增长较为明显的境外业务，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，防范可能的贸易摩擦等市场波动风险。

2、本保荐机构建议公司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，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完善信息披露审批流程。

3、本保荐机构提请公司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——持续督导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，合理安排募集资金使用，有序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实施，确保募投项目完成并实现预期收益。

附件：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报告》

(本页无正文, 为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持续督导工作现场检查结果及提请公司注意事项》之盖章页)

保荐机构: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